

2023 年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 理事务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城市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履行生活垃圾分类管理职责,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主要职责是:一是组织、指导、协调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减量试点、示范单位建设、达标小区、达标单位创建和推广实施工作;二是组织实施全区生活垃圾分类收运系统改造和建设,组织实施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设施建设;三是组织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宣传、教育、培训;四是完成深圳市龙岗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无下设部门。行政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数 10 人,实有在编人数 10 人;离休 0 人,退休 1 人。

三、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落实社区书记责任,纳入社区网格管理:将垃圾分类工作

纳入网格管理；将垃圾分类工作列入民生服务项目；推动社区实行物业督导制度和居民自治制度；

2. 将强化“回头看”考核机制，确保执法工作增效：“回头看”整改情况和黑榜督办情况纳入季度评估项目，加大执法警示工作力度；落实考核末位约谈工作；

3. 多层次强化宣传，提高全区覆盖面。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3 年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部门预算收入 21,14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929 万元，增长 10%。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 21,14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929 万元，增长 10%。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餐厨、果蔬、厨余垃圾收运处理费增加 6,916 万元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预算 21,140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435 万元、公用支出 1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 万元、项目支出 20,679 万元。

（一）人员支出 4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四）项目支出 20,679 万元，具体包括：

1.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预算 1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办公设备。较 2022 年减少 1 万元，减幅 50%，主要原因是减少办公设备购置。

2. 财政代编一级项目（市本级）预算 341 万元，主要包括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奖励经费。较 2022 年增加 55 万元，增幅 19%，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中包含结转上年的上级转移支付 55 万元。

3. 垃圾减量与分类预算 20,165 万元，主要包括生活垃圾的处理及垃圾分类监管等项目。较 2022 年增加 1,888 万元，增幅 10%，主要原因是餐厨、厨余及果蔬垃圾收运处理费增加。

4. 宣传经费（通用项目）预算 172 万元，主要包括垃圾分类宣传。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3 年部门预算共计 19,414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1 万元、工

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19,413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经费增减无变化。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3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经费增减无变化。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经费增减无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

出，经费增减无变化。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1家单位，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3年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20,679元，设置并编报4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1	完成1台打印机及2台空调的购置。
财政代编一级项目（市本级）	341	完成生活垃圾分类激励补助资金足额发放
垃圾减量与分类	20,165	完成餐厨垃圾（机关企、事业单位饭堂、餐馆酒楼）日收运350吨、果蔬垃圾（农贸市场、超市）日收运量预计为350吨/日、家庭厨余垃圾收运量500吨/日的处理任务。
宣传经费（通用项目）	172	有效完成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工作，有效提高居民垃圾分类意识。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0 月，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21,08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08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事业单位离退休	3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
三、单位资金	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3
1. 事业收入	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事业单位医疗	13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三、城乡社区支出	20,968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968
5. 其他收入	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968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四、住房保障支出	108
		住房改革支出	108
		住房公积金	34
		购房补贴	73
本年收入合计	21,085	本年支出合计	21,140
上年结余、结转	55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21,140	支出总计	21,14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21,140	461	20,679	19,414	119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	51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	51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	3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	32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	16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	13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	13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	13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968	288	20,679	19,414	119	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968	288	20,679	19,414	119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968	288	20,679	19,414	119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	108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	108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	34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73	73	0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21,08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08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事业单位离退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
		二、卫生健康支出	1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
		事业单位医疗	13
		三、城乡社区支出	20,968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968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968
		四、住房保障支出	108
		住房改革支出	108
		住房公积金	34
		购房补贴	73
本年收入合计	21,085	本年支出合计	21,14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上年结余、结转	55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21,140	支出总计	21,14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1,140	461	20,679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21,140	461	20,6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	51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	51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	3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	32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	16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	13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	13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	13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968	288	20,67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968	288	20,67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968	288	20,679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	108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	108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	34	0
	2210203	购房补贴	73	73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465	443	22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465	443	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5	435	0
	30101	基本工资	41	41	0
	30102	津贴补贴	189	189	0
	30103	奖金	49	49	0
	30107	绩效工资	44	44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	32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	16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	13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0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	34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	16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	8	21
	30201	办公费	8	8	0
	30202	印刷费	21	0	21
	310	资本性支出	1	0	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	0	1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2022 年	0	0	0	0	0	0
	2023 年	0	0	0	0	0	0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垃圾减量分类与收运处理、宣传经费、生活垃圾分类激励补助资金、办公设备购置	20,679	20,679	0		
	基本运行	机构公用经费、人员经费等	461	461	0		
金额合计		21,140	21,140	0			
年度总体目标	加快推动垃圾分类处理设施建设，规范前端设施建设管理，提升后端处理能力，以保障全区住宅区厨余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覆盖率达到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餐厨垃圾收运处理量		约 350 吨/日		
			果蔬垃圾收运处理量		约 350 吨/日		
			厨余垃圾收运处理量		约 500 吨/日		
			“两网融合”再生资源回收点数量		累计达 4327 个以上		
	资金使用率		年度资金使用率大于 95%				
	质量	验收合格率		按合同要求完成，验收合格率达 100%			

			优化督导员管理	每季度对督导员的考核结果进行评定，并新增了督导员淘汰机制
		时效	合同履行期限	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
			重点工作计划执行及时率	大于 90%
			政府投资项目欠薪事件	0 件
			成本	三公经费控制率
		资金规模		不超出预算规模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小于 100%
		项目采购成本节约率		大于 0
	效益	经济效益	推动经济发展	有所推动
		社会效益	垃圾分类群众参与度	大于 90%
			城管系统公职人员参与垃圾分类	每月至少参与 2 次志愿督导活动
			垃圾分类宣传活动	每季度 2 场
			志愿督导人次全市排名	前五名
		可持续影响	保障居民环境	有所保障
		生态效益	厨余垃圾分类率	大于 24%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大于 45%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80%（含）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